

疏勒县财政局

文件

勒财社〔2024〕9号

签发：黄柳飞

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[公立医院综合改革]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疏勒县卫生健康委员会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[公立医院综合改革]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喀地财社[2024]12号），为切实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，促进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[公立医院综合改革]补助资金 37 万元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次提前拨付的补助资金，用于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002 公立医院”科目。上述资金待 2024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

二、按照中央和自治区直达资金要求，上述资金为中央直达资金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

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三、你单位要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的管理工作，按照直达资金的有关规定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、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

四、请按照《关于印发〈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〔2018〕21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做好绩效管理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五、请按照直达资金和预算信息公开的规定做好公开公示工作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

- 附件：1. 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补助资金分配表
2. 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县委常委、常务副县长、县审计局

疏勒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7日印发

附件1

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[公立医院综合改革]补助资金

制单股室：社保股

单位：元

序号	资金使用单位	资金下达日期	科目	科目名称	地区文号	资金性质	单据指标金额	资金使用用途	直达资金标识	备注
							370000.00			
1	卫健委	2024-6-7	21002	公立医院	喀地财社[2024]12号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370000	用于推进公立医院改革	01中央直达资金	
2										
3										
4										
5										
6										

制单人：图尔贡

制单日期：2024-6-7



附件2

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补助项目 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专项名称	2024年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补助项目				
地区主管部门	喀什地区卫生健康委员会				
县市财政部门	疏勒县财政局	县级主管部门	疏勒县卫生健康委员会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:		37		
	其中: 中央补助		37		
	地方补助				
年度总体目标	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, 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, 协调推进医疗价格、人事薪酬、药品物流、医保支付改革, 提高医疗卫生服务质量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(不含药品、耗材、检查、化验收入)占医疗收入的比例	$\geq 30.50\%$	
			公立医院负债率	$\leq 40.40\%$	
			公立医院基础建设、设备购置长期负债占总资产的比例	$\leq 3.07\%$	
		质量指标	公立医院出院患者手术占比	较上年提高	
			公立医院患者四级手术比例	较上年提高	
			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	≤ 9.35 天	
		成本指标	公立医院百元医疗收入的医疗支出(不含药品收入)	≤ 37 万元	
		社会效益指标	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比例	公立医院每门急诊人次平均收费水平增长比例	$\leq 6.33\%$
				公立医院出院者平均医药费用增长比例	$\leq 4.15\%$
	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			较上年降低	
	管理费用占公立医院业务支出的比例			$\leq 9.19\%$	
	可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		$\geq 72.82\%$		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公立医院职工满意度	≥ 80.17 分	
			公立医院住院患者满意度	≥ 91.71 分	

